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1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6）。公司事后自查发现，因工作人员失误，导致股东大会通知中部分内容有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说明如下：

（一）

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上述议案由公司2022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上述议案由公司2022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或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

更正前：“附件2 授权委托书”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			

9.00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的议案》	√			
1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更正后：“附件2 授权委托书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			
9.00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审核管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